

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長究竟是 什麼样的經濟規律？

——兼与曾啓賢同志商榷

吳 佩 鈞

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長（指生产資料生产的增长速度快于消費資料生产的增长速度），究竟是各个社会形态共有的經濟規律，还是在資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現后的以技术进步为条件的扩大再生产的經濟規律？关于这个問題，国内外学术界都有不同的看法。① 这个問題是治政經濟学的基本原理問題，弄清楚是很必要的。本刊1963年第一期发表了曾啓賢同志写的《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長的两个問題》一文，其中談到他对这个問題的看法。讀后感到有启发，但也感到还有值得研究和商榷之处。我想把它提出来，也許有助于进一步探討这个爭論已久的問題。

（一）

要弄清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長究竟是什么样的經濟規律，首先要了解这个規律起作用的物質基础是什么？它的實質是什么？这个規律起作用的物質基础是技术进步。它的實質是：随着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在消耗于社会总产品的总劳动量中，物化劳动所占的比重有增大的趨勢，社会生产的技术构成（即生产資料量与使用它們的劳动量之間的比例）有提高的趨勢，結果必然要求生产資料生产的优先增長。

大家知道，所謂劳动生产率，它表示单位产品生产上的劳动消耗量。所謂劳动生产率提高，就是指节约单位产品生产上的劳动消耗量。决定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因素很多。馬克思說：“劳动的生产力，取决于多种事情，就中，有劳动者熟練的平均程度，科学及其技术应用的发展程度，生产过程的社会結合，生产資料的范围及作用能力，和諸种自然情况。”② 馬克思这里列举的因素，主要可归結为两大类，即物質技术因素和社会經濟因素。物質技术因素包括生产資料的发展、技术装备的程度和工艺过程的改进等等。社会經濟因素包括劳动者的文化技术水平、生产过程的社会組織等等。影响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各种因素，都是环绕着通过技术进步（物的因素）同劳动者的生产經驗和劳动技能（人的因素）而起作用。其中、

① 还有人認為，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長不是經濟規律，只是資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現以后一定历史时期中占上风的趨勢。如波兰的布·明茲在所著的《社会主义政治經濟学題問》中就論述过这种意見。在本文中不拟專門討論。

② 《資本論》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2頁。

技术进步，特别是生产资料的发展（其中又特别是生产工具的改进），是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决定性因素。当然，就技术进步来说，无论是生产资料的发展，还是工艺过程的改进，都依赖于社会主要生产力——人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积累，依赖于把劳动力和劳动工具结合起来的形式。

由于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同一的活劳动量就推动着越来越多的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从而使生产单位产品所消耗的活劳动量减少。同时，在技术进步的过程中，由于改进劳动工具和降低劳动对象消耗量，也存在着节约物化劳动的趋势，从而使生产单位产品所消耗的物化劳动量也减少。但活劳动的节约快于物化劳动的节约。所以，就消耗于社会总产品的总劳动量来说，物化劳动所占比重有增大的趋势，而活劳动所占比重则有缩小的趋势。这是因为，从社会生产来看，物化劳动的节约往往伴随着活劳动的节约，而活劳动的节约又往往是依靠装备活劳动的物化劳动（生产资料）增多。结果，从长期来看，活劳动节约的速度，必定超过物化劳动节约的速度。活劳动的节约是技术进步、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根本标志。关于这一点，经典作家们都有过不少的论述。例如，马克思说：“劳动生产率的增进，是表示在这个事实上：与所推动的生产资料的量比较而言，劳动量在减少，或者说，与它的客观因素比较而言，劳动过程的主观因素的量在减少。”^①“与活劳动比较而言，过去劳动的比较更多的使用，意味着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和社会财富的增加。”^②

既然随着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在社会总产品所包含的总劳动量中，物化劳动的比重增大，活劳动的比重缩小，同一的活劳动量所推动的生产资料越来越多，因此，社会生产的技术构成必然会越来越高。因此，在技术进步条件下，社会要扩大再生产，就必然要求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物化劳动与活劳动的比例的提高，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就表现为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资本有机构成提高趋势的存在，就表明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趋势的存在。列宁曾认为，“所谓生产资料增长最快，不过是把这个规律（指资本有机构成提高趋势的规律——吴注）运用于社会总生产时的另一种说法而已。”^③

明确了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规律产生的物质基础和实质以后，我们就应当弄清楚这样一个问题：劳动生产率提高的趋势，消耗于社会总产品的总劳动量中的物化劳动比重增大的趋势，究竟是在各个社会形态里都存在，还是只在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后的社会里才存在呢？如果这种趋势存在于各个社会形态里，那么就得承认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是各个社会形态共有的经济规律。如果这种趋势只是在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以后才存在，那么当然就得承认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的规律只是在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后才产生。

大家知道，在各个社会形态的再生产过程中，人们不仅生产出物质资料，而且逐渐积累经验，提高劳动技能，从而改进生产工具；随着生产工具的改进，又使得劳动者进一步提高劳动技能，积累更多的生产经验。这样，社会生产力向前发展的趋势是始终存在的。人们的生产关系就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同时又积极影响生产力。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性质时，社会生产力就或多或少地得到发展；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超出该生产关系的范围

① 《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783—784页。

② 《资本论》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94页。

③ 《列宁全集》第1卷，第71页。

时，生产关系就变成生产力发展的桎梏。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規律是各个社会形态共有的規律。不論在資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現以前或以后的社会里，它都发生作用。前資本主义社会的几种經濟制度都曾經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所以，前資本主义社会的再生产虽然基本上属于简单再生产的类型，但也有扩大再生产。馬克思說：“在极其不同的經濟社会形态內，不仅有简单再生产，并且在規模不一的程度上，有扩大再生产出現。”^①从总的趋势来看，前資本主义社会的再生产也是扩大的。

在前資本主义社会中，扩大再生产和技术进步、劳动生产率提高也有密切联系。即使在原始社会里，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提高也是很明显的，如果不是这样，原始社会就不会过渡到奴隶社会。因为劳动生产率沒有一定程度的发达，也就沒有剩余劳动，从而就沒有剥削的可能。就奴隶社会、封建社会來說，也存在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趋势。在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中，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具有重大意义。在各个社会形态的交替过程中，新的生产方式之所以能够胜利，就因为它能够保証更高的劳动生产率。列宁曾概括地指出劳动生产率提高的重要意义，他說：“劳动生产率，归根到底是保証新社会制度胜利的最重要最主要的东西。”^②历史实践充分証明了这一点。显然，劳动生产率提高是各个社会形态发展生产的条件和比前一个社会形态进步的表现。它是各个社会形态共有的經濟規律。馬克思曾指出这一点，他說：“存在着生产費用不断下降，而活劳动的生产效力愈来愈高的一般的經濟規律。”^③只不过在不同的社会形态里，这个規律有不同的具体表现，有不同的特点而已。

在各个社会形态里，既然都存在扩大再生产的趋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趋势，而活劳动的节约又是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根本标志，劳动生产率提高必然导致社会总产品中物化劳动比重增大，那么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理应成为各个社会发展生产的共同要求。社会再生产的扩大趋势存在于各个社会形态，劳动生产率提高作为規律存在于各个社会形态，关于治政經濟学的这两个基本原理，学术界似无非議。用社会总产品中物化劳动的比重增大和活劳动比重缩小來說明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的道理，学术界也似无非議。但有些同志既承认，在各个社会形态里，都存在扩大再生产的趋势，劳动生产率提高都作为規律而起作用，又认为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的規律只是在資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現以后才产生和发生作用。曾居賢同志的看法也是如此。我认为：这种看法若要站得住脚，就得論証，在資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現以前，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并不导致社会总产品中物化劳动比重增大。这样論証有无邏輯上的矛盾呢？如果說沒有，那么从整个社会来看，在各个社会形态里，技术进步、劳动生产率提高、社会总产品中物化劳动和活劳动比重的变化趋势、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趋势等等之间的关系又应当怎样認識呢？对于这些問題，我希望听到持有上述看法的同志們的意見。

(二)

对于把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看成是各个社会形态共有規律的意見，曾居賢同志在文中提出了批評。我认为他的論据还值得商榷。

① 《資本論》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749頁。

② 《列宁全集》第29卷，第338頁。

③ 《馬恩文庫》第4卷，俄文版，第43頁。

他說：这种看法“是把作为規律的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和技术进步的联系过于一般化了。这种看法沒有区别資本主义以前和資本主义出現机器生产后的技术进步的不同情况，沒有看到只是在机器生产出現后，技术进步才摆脱了极端緩慢、近于停滯的状况，才得以迅速发展，才要求生产資料生产經常地优先增长。”他还說：“資本主义社会以前的技术进步，主要表现为一种手工工具为另一种手工工具所代替。手工工具的效率之所以提高，主要在于改变了制造工具的材料。……人类存在大約一百万年左右，石器时期占去九十九万年以上。它包括了整个原始时代。据估計，从最粗笨的石器到最銳利的石斧，单位产品消耗量的减少大約不过 $\frac{1}{2}$ 至 $\frac{3}{4}$ 。因此，从整个石器时期平均計算，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每万年也不过1—2%。不难想象到：人們成千成万年运用相同的石制工具进行生产，石器的改命和技术进步只可能間歇地出現于相对很短的时期，从而生产資料生产的优先增长也只可能出現于这种短暫的时期。……据估計，即使是远較青銅器进步的鉄器时期，劳动生产率的平均增长速度，每百年也不过4%。……在这种情况下，生产資料生产的优先增长同样地不可能經常出現，而只可能出現于短暫的时期。‘規律是現象中巩固的东西’把一个社会中短暫出現的現象說成是这个社会的規律，显然是不恰当的”。①

根据上述引文，有几个問題值得考虑：第一，在資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現以前的社会里，技术进步“极端緩慢、近于停滯”，是否能决定生产資料优先增长規律不起作用？第二，在資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現以前的社会里，技术进步是否“間歇地”出現于相对很短的时期？第三，怎样理解經濟規律？下面談談我的看法。

前面說过，在各个社会形态里，都存在着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总趋势。如果总的來說，劳动生产率提高必然导致社会总产品中物化劳动比重增大，而物化劳动比重增大又决定生产資料生产必然优先增长；那么，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快和慢，并不能决定消耗于社会总产品的总劳动量中物化劳动所占比重增大的总趋势的存在与否，从而决定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总趋势的存在与否。因此在資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現以前，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极端緩慢，既不否定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总趋势，也不否定消耗于社会总产品的总劳动量中物化劳动所占比重有增大的总趋势，从而在这种条件下，是存在着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的总趋势，或者說，生产資料优先增长也作为規律而起作用。

还应当考虑到，所謂技术进步“緩慢”或“迅速”，只具有相对的意义。前述引文认为，在原始社会內，劳动生产率的平均增长速度每万年是1—2%；在鉄器时期（从奴隶社会末期到資本主义占統治地位的时期，大体上相当于封建社会时期），劳动生产率的平均增长速度每百年是4%。前后对比一下，我們可以看出，就每百年的劳动生产率的平均增长速度來說，封建社会約比原始社会高百倍以上。这样进行历史对比，能說封建社会里技术进步“緩慢”、劳动生产率提高“緩慢”嗎？至于我們所常說的封建社会生产力发展緩慢，这是相对于資本主义而言的。所謂技术“停滯”，也是相对而言的，絕對停滯是不可能的。資本主义社会創造了比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更高的生产力水平。正如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所說：“资产階級占得統治地位还不到一百年，而它所造成的生产力却比先前一切世

① 曾启賢：《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的两个問題》，《武汉大学人文学报》1963年第1期，第16—17頁。

代总共造成的生产力还要宏伟众多。”^①但是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发展速度、技术进步的程
度却远不如社会主义社会。显然，技术进步的快慢、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快慢，是根据历史发
展相对而言的。

如果根据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以前的技术进步比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以后的社会缓慢，
由此得出结论说在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以前的社会中不存在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的
规律；那么，也可以根据资本主义社会的技术进步比社会主义社会缓慢，由此得出结论说：
在资本主义社会里也不存在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的规律。还应当考虑到：技术进步是无限
的，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也是无限的，社会主义社会技术进步的程速度、劳动生产率提高的速度
必然赶不上共产主义社会。如果前述以技术进步“快或慢”为根据的理论能够成立的话；那
么，几百年、几千年、几万年以后，我们的子孙后代也可以得出结论说：在社会主义社会也不
存在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的规律。显然，不能以技术进步的“快或慢”来论证生产资料生
产优先增长规律是否存在和起作用。

在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以前的社会中，技术进步是否“间歇地”出现于相对很短的时
期呢？我认为，回答这个问题时，应当考虑在技术进步方面的量变和质变的关系问题。就整
个社会来说，技术水平和劳动生产率的显著提高，往往是由技术上的质变引起，在一段相对
很短的时期内表现出来。而在一般情况下，技术上的量变是始终存在的，但表现得不明显。
只有经过一段时期的量变，才能引起质变，而集中表现于一段相对很短的时期。技术方面
的质变和量变的关系，在任何社会形态里都存在。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快或慢，不能证明这种关
系的存在与否。

就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以前的社会来说，不能根据劳动生产率提高慢，只看到技术方
面的质变，忽视它技术方面的缓慢的量变，而得出结论说：在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以前的
社会里，技术进步是间歇地出现于相对很短的时期，从而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也是间歇地
出现于相对很短的时期，还不能成为规律。如果认为能够这样论证，那么根据这个逻辑，由
于资本主义社会劳动生产率提高的速度比社会主义社会慢，生活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人可以
说：在资本主义社会里，技术进步也是间歇地出现于相对很短的时期，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
长也不是规律。同样根据这个逻辑，将来生活在共产主义社会的人们，也可以说在社会主义
社会里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也不是规律。显然，这样的逻辑是不妥当的。

假如说，在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以前的社会里，技术进步果真只是间歇地出现于相对
很短的时期，从而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也是间歇地出现于很短的时期；那么，当然不能认
为这时候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已经成为规律。但事实上并不是这样。在前资本主义的各个
社会形态里，不仅存在着技术进步的趋势，而且这种趋势是一直贯穿于它们的整个历史过程
中。事实既然如此，如果再由于技术进步的趋势，必然导致社会总产品中物化劳动比重增大
的趋势，那么可以说，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的规律，既存在于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以后
的社会里，也存在于资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现以前的社会里，它是各个社会形态共有的一个经
济规律。这种说法并不违背经典作家们关于经济规律的论述。恩格斯说：经济规律的“现实
意义，不在于它们是直接现实，而仅在于它们是近似数，是趋势，是平均数。其所以如此，

① 《马克思文选》两卷集，第1卷，第13页。

一則由于它們的作用同其他規律的作用交錯，再則由于它們具有概念的屬性。”^① 在社会經濟生活中，貫穿于整个历史过程的“趋势”就是巩固的、不断重复的本質現象的表現。如果在各个社会形态里都存在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的总趋势，那么，把它称为一个共有規律，也符合列宁所說的“規律是現象中巩固的（保存着的）东西。”^②

綜上所述，我感到，曾启賢同志认为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不是各个社会形态的共有規律，这种看法的論据是不充足的，因而还不能令人信服。

如果說，在各个社会形态里，由于劳动生产率提高这一規律的作用，都导致社会总产品中的物化劳动比重增大，而物化劳动比重的增大，又决定了生产資料生产必然优先增长；那么，认为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是一个共有的經濟規律，乃是合乎邏輯的結論。当然，生产工具是手工工具还是机器工具，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提高是快或慢，也就說明不了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只是在資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現以后的社会的經濟規律；資本主义机器生产出現以前和以后，也不能成为这个規律起作用与否的历史分界綫。

如果断言說，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是共有規律，还有一个問題必須从理論上加以解决。一方面說，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是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提高条件下扩大再生产的規律，也就是說，它是内含扩大再生产的經濟規律，这个規律也存在于前資本主义社会；另一方面說，前資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基本上属于簡單再生产类型，而扩大再生产又基本上是外延的。这两种說法是否矛盾？认为前資本主义社会里不存在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規律的人，往往就是以后一种說法作为重要論据来批駁对立面的意見，认为两种說法不能同时成立。我认为，这样批駁有道理，但也有問題值得考虑。如果能夠一方面說，前資本主义社会以簡單再生产为特征，“偶然”出現的扩大再生产又“主要”是外延性質的，同时另一方面又說，在前資本主义社会里，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性質和劳动生产率提高都作为規律而起作用；那么，前述两种說法又为什么互相矛盾，而不能同时成立呢？但不知这样提問是否恰当？

总之，生产資料生产优先增长究竟是什么样的經濟規律，不論看法如何，都需要从理論上进一步探討。我之所以提出某些看法和問題，是想促进討論，从而弄清这个基本原理問題。

① 《恩格斯致康·斯密特的信》，《光明日报》1962年7月2日。

② 《哲学筆記》，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132頁。